

云南省科技厅专家信息维护及常态化入库 操作指引

在库专家信息维护、新增专家入库，均通过云南省科技厅门户网站登录云南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（以下简称“信息系统”）完成。

一、在库专家信息维护

在库专家本人登录信息系统，更新维护信息，包括基本信息、研究领域、个人简介、承担项目情况、获奖情况、附件信息、科研成果等各项信息，信息更新须准确、完整、全面。

（一）如果专家忘记登录账号、密码，可以联系所在单位信息系统管理员，由管理员重置，以邮件方式发送给专家。

（二）根据专家在信息系统中的角色，分为以下两种情形进行操作。

1.既是科技专家又是项目负责人

专家登录信息系统→选择科技专家→系统管理→个人信息维护→修改完善专家信息→保存→填写检查→提交。

2.仅是科技专家

专家登录信息系统→系统管理→个人信息维护→修改完善专家信息→保存→填写检查→提交。

（三）若专家更换单位，由变更后单位的信息系统管理员进行审核。操作如下：

变更后单位的管理员登录信息系统→系统管理→人员管

理→人员单位变更审核→批准或拒绝。

二、新增专家入库流程

新增专家入库流程具体为：个人申请、单位审核、部门推荐、省科技厅审核。

（一）个人申请

申请人对照管理办法第七条基本条件及专业条件申请入库。个人申请信息填写应准确、完整、全面，并上传必要的资质认定及项目合同书文件佐证材料。分有、无项目负责人账号两种情形申请入库。

1. 申请人有项目负责人账号

申请人登录信息系统→系统管理→申请进入专家库→阅读并同意省科技厅专家入库有关要求→个人信息维护→填写专家信息→保存→填写检查→提交。

2. 申请人无项目负责人账号

① 先由单位管理员新增科技专家：单位管理员登录信息系统→系统管理→科技专家管理→新增科技专家→填写专家姓名、邮箱、手机号等信息→发送激活邮件；

② 然后专家申请入库：申请人登录个人邮箱→激活专家账号并设置密码→登录信息系统→个人信息维护→填写专家信息→保存→填写检查→提交。

备注：以上两种情形，在填写专家信息的过程中，登录信息系统时，请选择临时科技专家→个人信息维护，继续填写专家信息。

（二）单位审核

单位需对提交入库专家信息的真实性进行审核。对照基本信息页面信息及个人简历,重点核对检查其他页面信息及上传的附件佐证材料的完整性、一致性,择优向推荐部门提交符合条件的专家入库申请。操作如下:

单位管理员登录信息系统→系统管理→科技专家管理→审核科技专家→审核本单位申请入库的专家信息→提交。

（三）部门推荐

推荐部门对单位提交的专家入库申请信息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一致性进行最终审核,并向省科技厅推荐符合条件的专家。操作如下:

推荐部门管理员登录信息系统→系统管理→科技专家管理→审核科技专家→审核本部门申请入库人员信息→提交。

（四）省科技厅审核

省科技厅对部门推荐的专家入库申请信息进行初审,结合工作需要,定期对初审通过的专家名单进行研究,确定拟入库专家名单,按程序报批后正式纳入专家库。